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perium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有關**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年報所載不發表意見的最新進展**

茲提述(a)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年報」)，並已由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刊發；及(b)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日的補充公告(「補充公告」)，內容有關年報。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及補充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本公司計劃處理不發表意見的最新進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供更多自二零二四年十月二日(即補充公告日期)起的最新進展，內容有關本公司處理不發表意見時已／將採取的步驟及措施：

- (1) 於本公告日期，借款人A結欠貸款的待償本金額(包括本金及利息)為約23,400,000港元。據本集團所深知，訴訟仍然持續。本集團會繼續密切留意訴訟進展，如借款人A獲判上訴得直或訴訟已獲和解，則已收取賠償金或和解款項可用於結付待償金額。

- (2) 於本公告日期，承兌票據的到期日已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此外，董事繼續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鄭先生磋商承兌票據再度延期，並預期在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在此方面與鄭先生達成協議或諒解。同時，鄭先生與承兌票據的持有人(由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 (「承兌票據持有人」)並無要求贖回承兌票據。
- (3)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所載，本公司曾經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集資，惟最終失效及並無進行。董事會繼續考慮及尋求其他債務及／或股權融資方式，藉此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現金流，且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一直與有意融資者就延長本集團信貸融資進行商討。
- (4)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日的公告所載，繼出售投資物業後，本公司繼續尋求出售機會。本集團亦會密切留意孖展融資業務，並遵循有關向客戶提供及收回孖展貸款的內部政策，以及繼續監察其經營開支。

本公司會就上述措施的最新進展，在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鄭丁港先生(主席)、鄭美程女士、詹德禮先生及徐善成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鄺沛賢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指定網站[www.8029.hk](http://www.8029.hk)刊載。